

# 浙江省古籍保护工作简报

第一期（总第一期）

浙江省古籍保护中心编

2007年3月22日

## 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重要讲话摘要

国务委员陈至立在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2007年3月1日）

中华民族有五千多年的文明史，创造了辉煌浩瀚的文献典籍。保护好、研究好、利用好古籍，是我国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的战略性工程，是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重要举措，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当前和今后的一个时期，古籍保护工作要认真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逐步建立科学有效的古籍保护制度，特别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全面开展古籍普查，为古籍保护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二）建立珍贵古籍保护名录，对珍贵古籍进行重点保护。（三）加快人才培养和古籍的修复，不断提高古籍保护的水平。（四）充分利用古籍保护成果，推进古籍出版、研究和利用。

古籍保护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以及政策措施已经明确，地方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意见》的要求，切实加强领导，认

真履行责任，确保古籍保护工作的各项任务和要求落到实处。

同时，要加强古籍保护的法律法规建设，要依法规范古籍市场流通和经营行为，加强对古籍出入境的监管。严厉打击盗窃、走私古籍等违法犯罪活动。要加强国际合作，依据有关国际公约和法律法规追索非法流失境外的古籍。

## 文化部部长孙家正在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2007年3月1日）

中国作为世界文明古国之一，拥有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我们的祖先留给我们的丰厚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文化传承的血脉，也是弘扬民族精神的基础，是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不竭之源。古代文献典籍是中华文明的重要载体，体现了中华民族在数千年历史发展过程中创造的重要文明成果，承载着丰富的历史和文化内涵，是中华文明延续发展的历史见证，也是人类文明的瑰宝。加强古籍保护工作，对促进文化传承、延续传统文化、连结民族情感、弘扬民族精神具有深远的意义。由于古籍不可再生的特性，珍贵的古代典籍，迭经历史上的政治动荡、兵燹水火之厄，迄今遗存下来的，已是吉光片羽。保护好这些中华民族的珍贵古籍，是我们的荣耀，更是我们的责任。我们要从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高度，充分认识古籍保护工作的重要意义，努力保护好我国的珍贵文化遗产，继承和弘扬中华传统文化，为维护人类文化多样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贡献。

虽然我国的古籍保护取得了很大成绩，但也要看到当前古籍保护

还存在许多困难和问题急待解决，许多地方对古籍保护工作缺乏足够的重视，经费投入不足，工作队伍人员数量少，人才匮乏，现存古籍家底不清，破损、流失情况严重，许多珍贵古籍面临失传的危险。特别是由于环境污染，保护环境恶劣，一些古籍酸化和脆化程度加重，古籍保护状况令人担忧。

这次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意见》，针对当前古籍保护存在的突出问题，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古籍保护的指导思想、基本方针和主要目标，部署了工作任务。各级文化部门要贯彻落实国办《意见》精神，按照这次会议的部署，统筹规划、分类指导、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努力建立科学有效的古籍保护制度，推动古籍保护工作进入一个新阶段。

### 精心部署 明确思路

### 努力开创我国古籍保护工作新局面

### ——周和平副部长的讲话（摘要）

（2007年2月28日）

我国五千年的文明史，曾创造了辉煌浩瀚的文献典籍，这些文献典籍是中华文明的重要载体，承载着丰厚的历史和文化内涵，是中华文明延续发展的历史见证，也是人类文明的瑰宝。这些古籍是祖先留下的宝贵物质和精神财富，蕴含着各个时期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价值观念，凝聚着中华民族的智慧成果，体现了中华民族充沛的文化创造力，是维系民族情感的精神纽带和重要桥梁，为中华文明的薪火传承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抢救和保护珍贵古籍，既是系统挖掘、整理民族优秀历史与文化的过程，也是重塑民族精神的基础性工作。通过古籍保护工作，可以使珍贵的中华古代典籍得以保护和传承，同时也必将进一步揭示中华文明的深层底蕴，向世界展示中华文明的博大精深。保护好珍贵古籍，既是我们文化工作者崇高的历史责任，也是新时期文化工作的重要内容和现实要求。

古籍保护工作虽然取得了很大成绩，但还存在着比较突出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家底不清，我国尚未对古籍进行过全面系统普查，缺乏全面系统掌握，特别是大量散藏于民间的古籍情况所知甚少。二是由于环境污染和人为原因，古籍酸化和脆化程度加快，珍贵古籍破坏加重。三是古籍保护和修复人才匮乏，尤其是少数民族古籍保护和整理人员极度缺乏，面临失传的危险。四是古籍修复工作进展缓慢，修复手段落后，保护工作水平亟待提高。五是我国古籍的重要价值和生存状况没有引起足够重视，一些地方没有将古籍保护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经费投入不足，大量古籍束之高阁，蛛网尘封。

通过努力，逐步形成完善的古籍保护工作体系，使我国古籍得到全面保护，发挥古籍在传承中华文化，提高人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增强民族凝聚力，促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主要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全面开展普查工作。（二）建立《国家珍贵古籍名录》。（三）命名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四）加强古籍保护队伍建设。（五）做好珍贵古籍修复工作。（六）积极利用古籍保护成果。

全面开展古籍保护，实施中华古籍保护计划，是各级文化部门一项长期而艰巨的工作任务。各级文化部门要认真落实国办文件精神，

加强组织协调,充分调动有关部门和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齐心协力,共同开创古籍保护工作的新局面。

一是要加强领导,努力建立有效的工作机制。二是要争取经费,加大投入,确保古籍保护工作顺利开展。三是要加强管理,切实保障古籍的完好与安全。四是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和规定,促进古籍保护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

## 加大投入力度 进一步推动古籍保护工作 ——财政部副部长张少春同志的讲话(摘要)

(2007年3月1日)

新中国成立以来,各级财政部门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指示精神,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推动古籍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但是,应当看到,我国古籍保护的现状不容乐观,与古籍保护的实际需要相比,财政投入远远不足。各级财政部门一定要从对国家和历史负责的高度,充分认识保护古籍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认真贯彻落实《意见》要求,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对古籍保护工作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

在增加资金投入的同时,各级财政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有效整合现有资源,避免古籍保护、整理和出版中出现工作交叉、业务重复、资源浪费等问题,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由于我国古籍收藏分散,可以借鉴国际通行做法,加强馆际合作,鼓励那些规模小、存量少、条件差的小型图书馆将古籍“寄存”到收藏条件好的大型图书馆,避免库房建设一哄而上,造成资金浪费。

面对新形势,各级财政部门要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行之有效

的财税政策，探索设立捐赠奖励、建立保护基金、完善税收优惠政策等，鼓励和带动社会资金参与支持古籍保护工作，不断拓宽资金投入渠道。

## 教育部副部长李卫红同志的讲话（摘要）

（2007年3月1日）

全国教育系统拥有丰富的古籍文献资源和古籍整理研究人才资源，北京大学等校图书馆的珍善古籍收藏，在全国都是名列前茅，而国内从事古籍整理研究的专家学者也约有三分之二以上集中在高等院校。

二十余年来，教育系统古籍整理研究机构在教育部职能部门和古委会的指导协调下，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大批古籍文献通过科学系统的整理，得以走出深宫，化一成千，嘉惠学界，服务社会主义新文化建设。

教育系统的学者，还利用国际学术交流的便利，广泛开展海外存藏中国古籍文献的调查与研究。

当然，我们必须清醒地意识到，教育系统内古籍保护和整理研究工作也还面临许多问题，特别是在保护方面，现存古籍文献信息模糊、老化破损现象突出，保护和修复人才匮乏，修复手段落后，馆舍不足，严重制约着古籍保护与利用工作的开展。

面对这些问题，我们必须从对国家和历史负责的高度，充分认识保护整理古籍工作的重要性，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大投入，改善条件，稳定队伍，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 国家民委副主任丹珠昂奔同志的讲话（摘要）

（2007年3月1日）

### 一、少数民族古籍工作的进展和成绩

（一）建立健全机构，建设人才队伍，确保少数民族古籍保护工作积极开展。（二）确定目标，统筹安排，有计划地推进少数民族古籍工作。（三）《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编纂工作成效显著。（四）认真组织，积极工作，全面推进少数民族古籍事业健康发展。

### 二、基本经验和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

（一）基本经验。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是开展古籍保护工作的重要保障。健全的工作机构是开展古籍保护工作的重要基础和保证。（二）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一是“三救”（“救人、救书、救学科”）任务依然艰巨。二是古籍保护难度加大。三是工作经费十分短缺。

根据国家“十一五”文化发展规划纲要的总体部署，我委将在“十一五”期间继续做好和完成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有关精神，继续做好对全国少数民族古籍工作的组织、协调、联络、指导。

二是继续推进重点工程《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的编纂出版工作，着力于民间散存的搜集、抢救。

三是建立民族古籍学科，争取在民族学一级学科下，增设“中国少数民族古籍学”二级学科，加紧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

四是进一步完善民族古籍的管理体系，筹备起草少数民族古籍保护法。

五是启动少数民族古籍信息数据化工程——中国少数民族古籍目录数据库协作中心项目。

## 新闻出版总署副署长邬书林同志的讲话

(2007年3月1日)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经过古籍整理出版等几代人的不懈努力，我国的古籍整理出版工作取得了很大成就，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古籍整理的出版规模不断扩大。第二、古籍整理的整体布局进一步拓宽。第三、古籍整理的中长期规划不断完善。第四、古籍整理队伍不断壮大。

虽然我们在古籍整理出版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积累了一些经验，但离党和国家的要求、人民的要求相差很远，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为我们的古籍保护和整理出版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使我们明确了新的工作方向，我们要以此为契机，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充分认识古籍保护和利用的重要性，要从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高度来认识古籍整理出版工作的重大意义。

## 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综述

### 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为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7 年年初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7】6 号）。为贯彻落实《意见》精神，研究部署古籍保护工作，启动中华古籍保护计划，经国务院同意，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于 2007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 日在北京召开。

国务委员陈至立出席会议并做了重要讲话，文化部副部长周和平、财政部副部长张少春、教育部副部长李卫红、科技部副部长刘燕华、国家民委副主任丹珠昂奔、新闻出版署副署长邬书林、国家文物局副局长张柏等部委领导出席会议并分别发言。参加会议的还有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厅（局）长和各省图书馆馆长（分管副馆长）。

浙江省文化厅副厅长金庚初、浙江图书馆副馆长贾晓东代表本省参加会议。

此次会议就全国古籍保护计划提出总体部署、具体要求与工作任务：

古籍保护工作方针为“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各级文化部门要贯彻落实国办《意见》精神，大力实施中华古籍保护计划，统筹规划、分类指导、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努力建立科学、有效的大古籍保护制度，提高全社会的古籍保护意识，逐步形成完善的古籍保护工作体系。

具体的工作任务是：1、对全国公共图书馆、博物馆和各有关单

位的古籍收藏和保护状况进行全面普查，建立中华古籍联合目录和古籍数字资源库。2、实现古籍分级保护，建立《国家珍贵古籍名录》。3、完成一批古籍书库的标准化建设，命名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4、加强古籍修复工作，培养一批具有较高水平的古籍保护专业人员。

会议由文化部社会文化图书馆司司长张旭主持，副司长刘小琴就古籍保护工作的具体安排做了说明。国家图书馆党委书记、馆长詹福瑞在会上介绍了国家图书馆作为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的职能和今后的工作。

会议下发了《全国古籍普查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国家珍贵古籍申报评审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评定办法》（征求意见稿），并进行了讨论。

### 浙江省文化厅召集本省古籍保护工作座谈会

为贯彻《意见》精神、落实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提出的任务及规划、制订本省古籍保护计划方案，3月16日，浙江省文化厅召集浙江图书馆古籍业务负责人及骨干举行座谈，讨论我省古籍保护工作计划。参加人员有：浙江省文化厅副厅长金庚初、社会文化处处长尤炳秋、倪巍、浙江图书馆副馆长贾晓东、古籍部主任童正伦、副主任张素梅、业务人员徐由由、王巨安、童圣江、张群、阎静书、沈雅君等。浙江省文化厅副厅长金庚初主持会议。

会上，副馆长贾晓东首先汇报了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的主要内容，并根据会议精神、结合本省实际情况，提出浙江省古籍保护工作的计划草纲：

1、召开全省古籍保护工作启动会议，传达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精神，部署我省古籍保护工作任务。2、成立浙江小古籍保护领导小组，建立本省厅（局）际联席会议制度，负责统筹、规划全省古籍保护工作，制定并实施“浙江省中华古籍保护计划”。3、制定并实施浙江省古籍普查工作方案：浙江省文化厅负责本地区普查工作的统筹、组织工作，浙江图书馆具体负责本地区普查的实施工作。4、实现古籍分级保护，建立《浙江珍贵古籍名录》，提出国家珍贵古籍推荐名录，争取列入《国家珍贵古籍名录》，条件成熟时可编帛《海外浙江珍贵古籍名录》。5、完成一批古籍书库的标准化建设，命名一批省级古籍重点保护单位。今年年底之前，提出本省“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推荐名单。6、制定并实施浙江省古籍保护保护队伍建设方案、古籍修复工作方案及古籍整理、研究与出版计划。7、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和规定，向政府部门提出合理建议，争取获得政策性的支持。10、研究制定“浙江省中华古籍保护计划”经费预算方案，争取省政府的支持，确保我省古籍保护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文化处处长尤炳秋发言指出，开展全国古籍保护工作十分重要，国务委员陈至立的到会，充分体现出国家对于这项工作的重视程度，对于我省古籍保护工作的规划，厅里也非常重视。接下去的工作，应逐步制定工作计划与实施方案。前期工作可先进行调查，摸清全省古籍从业人员情况、各地藏书情况及培训情况，以利于今后工作的开展。

浙江图书馆古籍部主任童正伦也介绍了此项工作的前期准备情况。

参会人员都就具体工作提出了不少有益的意见与建议。

最后，省文化厅副厅长金庚初简单介绍了参加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的有关情况，再次重申了开展、落实我省古籍保护工作的重要性与必要性。强调要按国务院、文化部要求，认真落实会议精神，科学分工，为在全省推开古籍保护工作，研究、制定好我省古籍保护工作方案。

会后，就我省古籍保护计划的制定作了初步分工。

## 简讯

● 2007年2月28日至3月1日，浙江省文化厅副厅长金庚初、浙江图书馆副馆长贾晓东代表浙江省参加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会后，金庚初副厅长向省文化厅及省政府作了汇报；贾晓东副馆长向浙江图书馆领导班子作了汇报。

● 3月20日，为落实浙江省古籍保护计划的制定，浙江图书馆副馆长贾晓东召集古籍部副主任张素梅、业务人员徐由由、张群、王巨安、童圣江、阎静书等，就召开全省古籍保护工作启动会议、建议成立浙江省古籍保护领导机构、制定浙江省古籍普查工作方案、推荐本省“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名单、制定本省古籍保护队伍建设方案、古籍修复工作方案、古籍整理、研究与出版计划等内容，作了具体的分工安排。25日，初稿完成，最后交由贾晓东副馆长汇总、修订。